联合国 A/62/153

大 会

Distr.: General
26 July 2007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六十二届会议

临时议程* 项目 101(d)

审查和执行大会第十二届特别会议的《结论文件》

联合国和平与裁军亚洲及太平洋区域中心

秘书长的报告

摘要

本报告介绍联合国和平与裁军亚洲及太平洋区域中心 2006 年 8 月至 2007 年 7 月期间开展的活动情况。中心得到了区域内外会员国和学术机构的广泛政治支持，从而再次确认了中心在促进该区域裁军与安全领域的对话和合作方面所发挥的作用。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中心继续通过在亚洲及太平洋区域组织各种会议的方式促进裁军与安全对话。这些会议分别在日本的横滨和大韩民国的济州岛举行。到 2006 年 9 月中旬前，中心继续提供实质性支助，帮助中亚五国建立中亚无核武器区，和帮助蒙古采取必要措施巩固并加强蒙古的国际安全和无核武器地位。中心还继续鼓励执行联合国裁军与不扩散教育问题研究报告的建议，以及执行联合国安全理事会第 1540（2004）号决议。

裁军事务厅继续就中心的迁址问题与尼泊尔政府磋商。2007 年 7 月 13 日，尼泊尔政府通知裁军事务厅，表示同意东道国协定草案和有关谅解备忘录，并表示已准备好签署这两个文件。随后，于 2007 年 7 月 20 日在联合国总部举行了签署仪式。

* A/62/150。

07-44052 (C) 060807 210807

一. 导言

1. 大会在第 61/94 号决议第 5、6 和 7 段中秘书长在现有资源范围内向联合国和平与裁军亚洲及太平洋区域中心提供它执行活动方案所需的必要支助；促请秘书长不再拖延地完成拟订东道国协定和相关谅解备忘录的内部程序，并确保区域中心自签署东道国协定之日起六个月内从加德满都开展实际工作，使中心能够有效运作；并请秘书长就该决议的执行情况向大会第六十二届会议提出报告。

2. 本报告述及中心 2006 年 8 月至 2007 年 7 月期间的活动。附件一载有关于区域中心信托基金 2006 年状况的财务报表。附件二载有中心已规划的、正在寻求有关捐助者提供财政支助的活动一览表。除了区域中心信托基金以外，中心的各项活动也可由联合国裁军事务厅管理的其他裁军信托基金收到的自愿捐款提供经费。

二. 中心的活动

3. 区域内外会员国和学术机构继续大力支持联合国和平与裁军亚洲及太平洋区域中心在鼓励开展区域和次区域对话、加强公开性、透明度和建立信任以及促进裁军与安全方面发挥作用。大会和亚太国家高度赞扬了中心就各种裁军和安全有关问题组织的区域会议。

4.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中心在通过会员国和其他有关组织的自愿捐款所提供的有限财政资源的范围内举办了下文所述的一些会议。

A. 讨论裁军和不扩散领域挑战的区域对话

5. 中心通过在亚洲和太平洋区域组织各种会议和其他途径促进区域对话，这种对话着眼于找出与区域相关的裁军和安全方面的紧迫需要，以及鼓励面向区域的主动行动。对话的价值得到大会决议的承认，区域内外的会员国和学术团体表示大力支持对话的贡献，认为是交流数据和信息并就亚洲和太平洋区域裁军与安全方面的联合活动探索进一步合作的途径之一。

6. 2006 年 8 月 21 日至 23 日，中心与日本政府和横滨市合作，在日本横滨组织了第十八次联合国裁军问题会议，主题为“令人震惊的核扩散危机与区域及国际和平与安全”。来自各国政府、学术机构、媒体、国际组织和区域组织以及非政府组织的大约 50 名与会者参加了会议。横滨会议除其他外审议了影响核不扩散制度的问题和挑战；与遵约、核查、核燃料循环及和平利用核能有关的问题；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和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的核方案；以及核黑市。会上还讨论了影响中东的核问题，包括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宣布放弃本国的大规模毁灭性武器方案。

7. 与会者高度赞赏此次会议，认为是对鼓励和促进亚洲及太平洋区域内外裁军和不扩散对话的有益贡献。会议使参加者有机会明确大规模毁灭性武器领域的优先事项。会议还有助于为 2010 年《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缔约方审议大会筹备委员会奠定基础。

8. 2006 年 12 月 13 日至 15 日，中心与大韩民国在大韩民国济州岛联合组织了一次关于裁军与不扩散问题的会议，主题为“超越僵局：重振遏止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及其运载工具的努力”。

9. 这次会议是一系列这样的年度区域裁军会议的第五次，出席会议的有大约 30 位与会者，来自主要是亚洲和太平洋区域的各国政府、学术和研究机构及国际组织和区域组织，以及非政府组织。济州岛会议除其他外讨论了全球和东北亚区域背景下裁军与不扩散制度面临的威胁和挑战；对《不扩散条约》有效性的信任的侵蚀；恐怖主义使用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威胁，以及不遵守安全理事会决议以及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建议的情况；核燃料循环敏感领域的多边方针以及加强出口管制。

10. 根据大会在第 52/38 S、53/77 A、55/33 W 和 57/69 号决议以及大会第 54/417、56/412、58/518、59/513 和 60/516 号决定的要求，中心继续在建立中亚无核武器区方面协助中亚五国。2006 年 9 月 8 日，中亚五国外交部长在哈萨克斯坦共和国的塞米巴拉金斯克签署了《中亚无核武器区条约》。

11. 大会在关于蒙古国际安全与无核武器地位的第 59/73 号决议中请秘书长继续向蒙古提供援助，采取必要措施巩固和加强蒙古的无核武器地位。为此，中心在 2006 年 8 月和 9 月与蒙古进行了磋商，协助蒙古编写一个关于巩固其无核武器地位方面动态的报告。

B. 同区域组织和政府间组织以及其他有关行为方的合作

12. 中心与亚洲和太平洋区域的包括太平洋岛屿论坛和东南亚国家联盟（东盟）在内的区域组织和政府间组织以及学术机构和非政府组织保持了合作，邀请它们参加中心组织的关于安全与裁军问题的会议。中心参加了东盟区域论坛于 2007 年 2 月 13 日至 15 日在美利坚合众国旧金山举行的关于安理会第 1540（2004）号决议执行情况的研讨会。联合主席的概要报告着重介绍了研讨会参加者所讨论的问题。这些问题包括第 1540（2004）号决议的关键要素和区域组织、国家计划和国家经验在执行决议方面的重要作用，以及接下来需采取的步骤。在会议召开期间，中心与一些南太平洋国家举行了磋商，商谈在南太平洋组织一次关于安全理事会第 1540（2004）号决议执行情况的次区域后续研讨会。

13. 关于裁军与不扩散教育，中心在 2007 年期间与东盟成员国、中亚国家和太平洋国家举行了磋商，协助它们建设能力，以便执行联合国裁军与不扩散教育研究报告中所载的建议。

14. 在报告所述期间，中心邀请包括原子能机构、禁止化学武器组织秘书处、《禁止核试验条约》组织秘书处在内的与裁军有关的国际组织参加了中心所组织的一些会议，以期与会者交流专门知识。

C. 与非政府组织和学术机构的合作

15. 在报告所述期间，中心邀请亚太安全合作理事会的成员参加了其所组织的会议和研讨会。此外，中心的一位代表出席了该理事会 2007 年 2 月 8 日至 10 日在东京举行的出口管制与安全理事会第 1540（2004）号决议执行情况问题第三次专家会议，并在会上介绍了该决议。中心还参加了亚太安全合作理事会 2007 年 2 月 11 日至 13 日在美国旧金山举行的反对亚太大规模毁灭性武器扩散问题研究组的工作。中心作了陈述，重点介绍了联合国裁军事务厅在协助根据第 1540（2004）号决议设立的委员会方面的作用，以及裁军事务厅在第 1540（2004）号决议的外联活动和能力建设的情况。中心对两次会议的参与有助于其更好地理解亚洲和太平洋区域国家的需要。

16. 2007 年 6 月 21 日和 22 日，中心参加了国际防止核战争医生组织（防核战医生组织）蒙古分会和蒙古非政府组织“蓝旗”在乌兰巴托联合主办的“防核战医生组织第六次北亚区域会议”。会议重点讨论了蒙古的无核武器地位、蒙古西部地区核武器试验的长期后果、切尔诺贝利事故的经验；单一国家无核武器区，以及在东北亚建立无核武器区的设想。中心的一位代表在开幕会上发言介绍了在协助本区域各国建立无核武器区的努力方面的作用。

17. 此外，作为促进中心与其利益相关方之间合作的途径之一，中心为日本长崎县和长崎市提供了实质性的咨询意见和技术援助，帮助其组织 2006 年 8 月 24 日至 25 日在长崎举行的第十四次联合国与裁军讨论会，主题为“当今《核不扩散条约》制度面临的多重挑战”。讨论会的专题是“裁军与不扩散教育”，为长崎市民提供了一个论坛，使他们得以了解国际社会为争取实现无核武器世界的目标而正在采取的各种措施。中心还为日本联合国协会组织两次年度讨论会提供了技术性和实质性的支助。前一个讨论会主题为“东北亚安全：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核试验的影响”，2003 年 11 月 16 日在日本金沢举行。后一个讨论会主题为“启动新的东北亚对话”，于 2007 年 6 月 25 日至 27 日在日本埼玉举行。两次讨论会的主要目标是促进东北亚区域对话，处理安全关切、与大规模毁灭性武器有关的不扩散制度面临的挑战、全球能源局势，以及异常天气形态和核裁军与不扩散领域的当前形势。讨论会通过了今后若干年处理东北亚与区域裁军有关的问题的路线图。

D. 外联和信息活动

18. 中心定期更新自己的网站，以便让公众能够随时了解中心的活动情况。此外，目前正在修订一份介绍中心活动情况及其主要目标的小册子，将在中心组织的各种会议上散发给与会者，并散发给会员国。

19. 2007 年 4 月 11 日，为了纪念成立二十周年，中心在总部达格·哈马舍尔德图书馆礼堂组织了题为“Hiroshima Ground Zero”(“广岛爆心投影点”)的纪录片放映。该纪录片根据幸存者的回忆，以计算机三维图形重现了广岛在被原子弹摧毁前的面貌。联系这次放映活动，中心还与联合国记者协会合作，组织了答谢该片出品人和导演 Masaaki Tanabe 的新闻发布会，他代表猿楽町复元影片委员会将该片捐赠给联合国。秘书长在致广岛市长的信中表示衷心感谢该影片委员会和 Masaaki Tanabe 捐赠影片，并说，他认为全世界人民都应当领会 hibakushas 的话：“任何人都不应遭受我们那种苦难”。

三. 中心的迁址

20. 裁军事务厅继续就中心迁往加德满都事宜与东道国尼泊尔政府磋商。自从我提交关于此事的上次报告(A/61/163)以来，东道国协定和谅解备忘录均已修订，以顾及联合国安全标准和政策的新要求，以及要由东道国政府承担的相应的更新设施和运营费用。经修订的东道国协定和谅解备忘录草案由裁军事务厅于 2006 年 11 月 27 日转送尼泊尔政府。尼泊尔常驻代表 2007 年 7 月 13 日来函通知裁军事务厅，尼泊尔政府同意这两个文件，并且准备好签署文件。裁军事务高级代表和尼泊尔常驻代表以东道国的名义在 2007 年 7 月 20 日于总部举行的仪式上签署了东道国协定和谅解备忘录，为中心迁往加德满都铺平了道路。

四. 员额配置和经费筹措

21. 按照大会第 42/39 D 号决议，在现有资源和会员国及有关组织可能为此提供的自愿捐款基础上设立了联合国和平与裁军亚洲及太平洋区域中心。在第 61/94 号决议中，大会表示感谢对区域中心不断提供政治支持和自愿财政捐助，这是它继续运作必不可少的条件。大会还呼吁各会员国，特别是亚太区域的会员国，以及国际组织、政府组织和非政府组织及基金会为加强该区域中心的活动方案和方案的执行提供自愿捐款——这是区域中心唯一的资金来源。

22. 在报告所述期间，共收到自愿捐款 38 870 美元。这个数字不包括 2006 年 12 月 28 日收到并于 2007 年入账的 20 000 美元。秘书长愿表示感谢中国政府、哈萨克斯坦共和国政府、巴基斯坦政府、大韩民国政府和泰国政府提供捐款。

23. 秘书长还愿表示感谢大韩民国政府和日本政府以及日本横滨市为中心在过去一年所组织的联合国会议提供资金和技术支助。

24. 中心目前的工作人员就是主任和 1 名一般事务人员。中心还可使用一个协理专家员额；中心目前正在寻求会员国协助，以便为填补这个员额确定合适的候选人，以期加强中心执行任务的能力。

五. 结论

25. 中心继续执行促进就安全和全球及区域裁军问题开展区域和次区域对话的任务，并且也是创造区域内合作与裁军气氛的一个工具。在报告所述期间，中心活动的重点具体集中在处理以下方面：不扩散制度面临的挑战、《不扩散条约》的有效执行、进一步和充分执行《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问题行动方案》，以及协助区域内的会员国执行安全理事会第 1540（2004）号决议，并宣传联合国裁军和不扩散教育问题研究报告。

26. 为了推动进一步合作，中心继续扩大与亚洲及太平洋区域内学术机构、基金会、区域组织和次区域组织以及与裁军有关的国际组织的接触。中心还继续提高公众对区域内裁军和安全领域的挑战、事态发展和趋势的认识。中心还通过更新网站内容介绍自己的作用和活动，进一步扩大了与服务对象的外联。

27. 要使中心能确保其业务的可持续性并履行其任务，会员国和有关组织就必须提供更多和稳定的财政支持。秘书长呼吁会员国，尤其是亚洲及太平洋区域的会员国，继续提供或增加对中心的捐款，包括核心供资，以便支持中心的方案和活动，而在中心准备迁往加德满都的时候尤需如此。

28. 秘书长欢迎联合国与尼泊尔政府签署东道国协定和谅解备忘录，期待区域中心迁址及随后从加德满都有效开展业务。

附件一

2006年联合国和平与裁军亚洲及太平洋区域中心信托基金的状况[a]

	美元
一. 2006年1月1日基金余额	**159 700**
二. 收入	
2006年1月1日-2006年12月31日	
自愿捐款[b]	38 870
利息收入	7 009
杂项收入	—
小计	**45 879**
三. 支出	
2006年1月1日-2006年12月31日	48 326
方案支助	6 282
小计	**54 608**
四. 2006年12月31日基金余额	**150 971**

[a] 资料来源是2006年12月31日终了的12个月期的收入和支出报表。

[b] 2006年：包含中国的捐款(10 000美元)、哈萨克斯坦的捐款(20 000美元)、巴基斯坦的捐款(5 879美元、泰国的捐款(3 000美元)。不包括2006年12月28日收到、将按2007年入账的大韩民国的捐款(20 000美元)。

附件二

联合国和平与裁军亚洲及太平洋区域中心已规划的、正在寻求供资的活动

项目一

项目名称：第十九次联合国裁军问题会议

目的：协助亚太区域国家推动有关核扩散危险的对话

地点：日本札幌

会期：3 天(2007 年 8 月 27 至 29 日)

与会者人数：60 名与会者，包括政府官员、学者和非政府组织代表

费用估计数	美元
与会者旅费	120 000
2 至 3 名工作人员的旅费	25 000
业务费用	6 000
方案支助费用(13%，四舍五入)	19 600
合计	**170 600**

项目二

项目名称：联合国-大韩民国裁军与不扩散问题联合会议

目的：第六次区域裁军会议，讨论的东北亚安全关注问题，包括核不扩散和导弹问题

地点：首尔（待确认）

会期：3 天（2007 年 12 月）（具体日期待定）

与会者人数：约 30 名与会者，主要来自亚洲和太平洋区域

费用估计数	美元
与会者旅费	100 000
2 至 3 名工作人员的旅费	25 000
业务费用	5 000
方案支助费用(13%，四舍五入)	16 900
合计	**146 900**

项目三

项目名称：促进联合国中亚裁军与不扩散研究问题研讨会

目的：协助进行能力建设和鼓励各国执行联合国裁军与不扩散教育研究报告所载建议

地点：中亚（会议地点待定）

会期：3 天，2008 年（日期待定）

与会者人数：16 名与会者，包括来自中亚各国的政府官员、来自国际组织和非政府组织的代表

费用估计数	美元
与会者旅费	21 500
2 至 3 名工作人员的旅费	23 300
业务费用	10 500
方案支助费用(13%，四舍五入)	7 200
合计	**62 500**